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 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 ——



CICC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8层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于2003年12月17日及18日分别在纽约证交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须按照境外上市地的会计准则和监管要求披露相关数据和信息。由于境内外会计准则和监管要求存在差异,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与本公司已在境外披露的H股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中期报告等在内容和格式等方面存在若干差异。招股意向书第十一章披露了中会会计准则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差异调节,敬请投资者关注。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仅为本公司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A股股票而披露。除用于在中国境内发行本公司A股股票外,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不能用作且不构成在中国境外(包括香港在内)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辖区或在任何其他情况下出售任何证券的要约和要约邀请。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未曾亦不将根据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32章)(“香港公司条例”)在香港公司注册处登记,因此,本公司A股不能通过任何文件在香港出售或要约出售,除非有关文件已根据香港公司条例得到豁免。

本公司A股未曾亦不将根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美国证券法”)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登记,因此不能在美国境内发行或出售,除非依据美国证券法项下登记的豁免规定。本公司A股发行符合美国证券法S法规第903条或第904条有关在美国境外出售的相关规定。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15亿股A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5.3%。最终发行数量及发行结构以证监会的核准为准,并由董事会根据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视具体情况进行调整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后每股盈利(按本公司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元
发行市盈率(按发行后每股盈利计算)	[]倍
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全面摊薄)	[]元(扣除发行费用)
发行市净率(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倍
发行方式	采用向A股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战略投资者、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机构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承销团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预计募集资金净额[]元
发行费用概算	合计[]万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	26,764,705,000元
法定代表人	杨超
成立日期	2003年6月30日
住所及其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6号(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号码	(010)85659999
传真号码	(010)85252232
互联网网址	www.e-chinalife.com
电子信箱	ir@e-chinalife.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集团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于2003年6月30日发起设立本公司。

(二)发起人及其投入的资产内容

集团公司已将全部转移保单及相关资产、负债、人员和权利义务等投入至本公司。集团公司投入本公司的净资产总额为296.08亿元。

三、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假设本次发行股数按上限15亿股计算,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票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票数量(股)	持股比例(%)
集团公司(SS)(A股)	19,323,530,000	72.2	19,323,530,000	68.4
公众投资者	7,441,175,000	27.8	8,941,175,000	31.6
其中:A股			1,500,000,000	5.3
H股	7,441,175,000	27.8	7,441,175,000	26.3
合计	26,764,705,000	100.0	28,264,705,000	100.0

注:SS指国家股东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承诺:自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三)截至2006年9月30日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类别	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百分比
1	A股	集团公司	19,323,530,000	100% 72.19%
2	H股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72,147,280	92.35% 25.67%
3	H股	Richbo Investment Limited	428,358,620	5.76% 1.60%
4	H股	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15,775,000	0.21% 0.05%
5	H股	Sze Peter	8,600,000	0.12% 0.03%
6	H股	Patoka Limited	2,216,000	0.03% 0.008%
7	H股	Natsuko Incorporated	2,167,000	0.03% 0.008%
8	H股	Hop Yat Church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1,300,000	0.02% 0.005%
9	H股	Cheng Kwan Kok David	1,000,000	0.01% 0.004%
10	H股	Kam Ping Properties & Securities Ltd	900,000	0.01% 0.003%

上述主要经常性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影响较小。

(三)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关联方交易内容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5年度	2004年度	成立日/至2003年12月31日止期间
向集团公司收取保单代理费收入	743	1,567	1,667	953
向集团公司收取投资管理费	39	84	73	26
向集团公司支付房屋租赁的租金	84	335	169	
向集团公司收取不良资产清收奖励	-	11	13	-

单位:百万元

上述主要经常性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影响较小。

(三)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并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法定批准和披露程序。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任期	与公司的关系
夏智华	监事会主席	女	1955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吴卫民	监事	男	1951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青戈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50年	2006年6月15日开始	无
田会	外部监事	男	1951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杨超	董事长及执行董事	男	1950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吴焰	执行董事及总裁	男	1961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总裁自2004年5月15日开始	无
万峰	执行董事及副总裁	男	1958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总裁自2003年8月11日开始	无
时国庆	非执行董事	男	1952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庄作霖	非执行董事	女	1951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龙永图	独立董事	男	1943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孙树义	独立董事	男	1940年	2006年6月16日开始	无
刘乐飞	独立董事	男	1973年	2006年7月20日开始	无
刘安林	首席信息执行官	男	1963年	2006年7月20日开始	无
Daniel Joseph Kunesh	总精算师	男	1945年	2004年4月27日开始	无
刘廷安	董秘	男	1962年	2003年11月12日开始	无

(下转封六)